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截至2025年9月23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2025年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中，谨慎、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持续关注公司战略实施与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开展调研，独立客观审慎发表意见，促进公司规范、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任职期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自2019年9月25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届满6年。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至此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 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以及通讯的方式，如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前积极了解并收集决策所需的背景信息与相关资料，认真审核提交审议的议案；会上针对议案及公司经营事项展开全面深入沟通，以客观公正态度就重大事项提出独立见解并认真行使表决权。经共同讨论分析，本人认为在2025年度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的提议程序、决策权限、表决程序、回避事宜等均符合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因此，对于2025年度任期内参加的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未提出异议并投出同意的表决票，亦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况。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5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2次未亲自出席
邵立新	8	0	0	否

2.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严格遵循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充分发挥自身专长，积极投身委员会各项工作，对提交至委员会的议案均认真审阅，并在会议上积极发言，以谨慎态度参与各议题讨论，提出看法与建议，认真行使表决权，忠实履行董事职责，为董事会高效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也为公司发展贡献专业建议。经与会委员充分讨论，本人认为2025年度任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召开程序严格遵循相关法规流程，保障了决策合法合规，重大事项处理也依既定程序进行，确保了决策有效权威，故对任期内公司专门委员会提出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投出同意票，不存在反对、弃权情况。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具体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5年应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2次未亲自出席
邵立新	8	0	0	否

3. 出席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会，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2025年应参加股东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邵立新	5	0

4.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通过现场的方式以及通讯的方式，如期参加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

5. 考察及现场检查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和业务交流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状况、企业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深入了解，围绕公司战略、投资计划、业绩表现等方面做专题调研讨论，并持续进行调研活动，与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保持互动，就公司投资、经营、管理重大事项交流意见。

（一）现场履职情况

①董事会及专项工作参与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工作。本人通过现场出席及通讯的方式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会议，并于1月上旬、2月下旬及6月中旬，通过现场及线上会议的方式，参与了公司2024年度年审沟通会议、投资建造集装箱事项讨论会等重要会议，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与决策支撑职能。

②调研走访与沟通交流

本人于2025年5月中旬参加了公司2024年度决算审计工作报告会议，在会上认真听取了公司2024年度决算审计工作情况汇报，以及年审机构所作的审计管理建议报告，围绕财务及资产结构、深化研发专项、关联方认定与梳理、财务报告质量等2025年公司重点工作开展研讨，并对进一步完善关联方管理，持续提升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提出相关建议。

（二）履职成效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与黄呈南先生的现场工作时间相加累计超过15个工作日，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本人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务，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与公司相关董事、高管进行了交流、讨论、访谈，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会计师年审事项、公司内控管理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等重要事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指导和监督作用。本人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在审议关联交易时与公司管理层、主办部门以及公司聘请的审计师进行深入沟通交流，重点关注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必要性、合理性以及交易价格公允性。

（三）公司支持与配合

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并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同时，本人密切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对公司的宣传和报道，掌握公司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就相关事项向公司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也与本人保持着密切沟通，对本人所关注的问题能够及时响应，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落实和改进。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必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认为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日常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定价公允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公司进行了第九届董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所选举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任职要求。

本人在2025年度任期内关注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及相关岗位评估要求。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公司续聘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本人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本人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四）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规范的执行和落实，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在促进各项业务活动有效进行、保证财务制度有效实施、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大作用。

（五）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董事会会议，执行股东会决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科学、合理地作出相应的决策，为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本人2025年度任期内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作用，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审议，献计献策，提高了公司运作规范水平。

（六）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多次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交流，旨在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业务运营情况。在沟通中，本人重点关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财务报告质量以及潜在的风险点等问题，并提出了改进建议。

（七）与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始终关注公司股东的权益保护问题。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通过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股东会等多种渠道与公司股东进行了沟通交流，了解了他们的诉求和关切的问题。在交流中，本人积极回应了股东关切的问题，并向公司管理层转达了他们的意见和需求，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保护公司股东权益做出了积极贡献。

（八）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法定审核程序和信息披露的义务。本人未发现公司参与内幕交易的行为，也未发现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始终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工作原则，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履职，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慎分析与独立判断，并就公司战略发展、经营管理和风险防控等方面积极提出专业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合规、内控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后，衷心祝愿公司事业腾飞，蒸蒸日上！本人在今后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公司的发展。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邵立新' (Shou Lixin).

邵立新

2026年3月20日